

“食安云擎”——国食出海风向标（2026年第2期）

济南海关发布 2026年3月31日 17:04 山东 听全文



“食安云擎”——国食出海风向标 (2026年第2期)

本期小关将带大家共同分析

2025年

韩国法律法规动态

及监管措施变化

梳理汇总WTO发布的SPS通报情况

结合韩国对我国出口食品通报情况

提出出口合规风险提示

PART 01

法规标准变化情况



2025年，韩国制修订法规、标准、技术要求共117项。主要内容如下：

1.调整农兽药残留限量

卷心菜中的双苯氟脞 残留限量由2mg/kg调整为0.5mg/kg。畜产品的所有食用肉类（包括副产品）以及食用蛋类中非那西丁不得检出，并将其纳入精密检查范围。

2.修订食品标签规定

调整“天然”“自然”在标签中的标注规定，包括允许在蜂蜜标签上使用“天然”，标注为天然或自然（如：natural、nature）的食品不包括《食品标签标准》中用于天然香料的“天然”一词，以及处于自然状态的农产品、林业产品、海产品或畜产品中的“天然”一词，以及包含在企业名称、注册商标名称中的“天然”或“自然”。

3.修订食品标准和规范

要求婴儿配方食品必须经过灭菌，粉状产品应采用氮气、二氧化碳或氮气与二氧化碳的混合物进行填充，液体产品应当灭菌处理。制定可可制品的镉限量为0.3mg/kg，可可粉镉限量为2mg/kg；巧克力镉限量为0.8mg/kg。制订肝硬化患者膳食食品的蛋白质来源热量含量应为总热量含量的15%至18%，碳水化合物来源的热量含量至少为总热量含量的55%，锌应在8.5-17.5mg/1000cal，钠应低于1000mg/1000cal等要求。

4.修订进口食品监管要求

调整水产品的分类标准，如果水产品属于同一种类，但产品形态（冷藏、冷冻等）或加工形态（原味、蒸煮等）不同，则不认定为同一产品名称。扩大畜产品和水产品卫生证书的认定范围，不强制要求畜产品、水产品提供卫生证书原件，可凭借卫生证书复印件办理通关手续。明确进口食品卫生评估要求，未在出口国消费的水产副产品（鱼头、鱼肠以及软体动物副产品等），只有经过卫生评估后方可进口。

PART 02

通过WTO发布SPS通报情况



2025年，韩国通过WTO发布食品安全SPS通报14项。重点内容包括：

01 调整食品中农兽药残留监管措施

修订灭多威等114种农药的最大残留限量；修订齐帕特罗 等6种兽药最大残留限量。调整进口食品农药残留检测项目数量，并根据检出问题，调整食品问题清单。

02 修订食品安全法律法规

修订《进口食品安全管理特别法》，当进口申报信息不完善时，延迟接受申报；如发现境外生产企业通过欺诈或其他不正当手段延长注册资质，撤销注册并拒绝进口申报。修

订《进口食品安全管理特别法实施细则》，对轻微违反标签规定的行为实施有条件检查，网上销售的进口食品必须确保消费者能够获取食品安全信息。

03 修订食品规范标准

修订《食品临时标准和规范的认可标准》，完善关于新的食品添加剂临时限量要求。修订《健康功能性食品的功能性成分认定及标准规范》，规定农药残留检测报告仅适用于可能接触过农药的植物原料，动物、微生物和合成原料免除该要求。修订《保健功能食品标准规范》，修订对摄入藤黄提取物的注意事项。

PART 03

调整对我国出口食品监管措施

2025年，韩国共计发布32项检验检疫措施，其中针对我国措施16项，全部为加严监管措施。主要针对蔬菜制品、水果制品、坚果类、加工食品、水产品、畜产品，具体内容如下：

01 农兽药残留项目

对我国出口的干香菇的氯苯甲醚项目加严检查，对我国出口的茶叶的啞螨灵、呋虫胺、邻苯基苯酚、咪鲜胺、毒死蜱项目加严检查，对我国出口的干木耳的多菌灵项目加严检查，对我国出口的肉类及副产品和食用蛋类的非那西丁、冷冻大黄鱼的恩诺沙星、冷冻鱼的乙氧喹项目加严检查，对我国相关生产企业的冷冻草莓中的戊菌唑、乙嘧酚磺酸酯项目加严检查。

02 真菌毒素项目

对我国出口的干枸杞、花生中黄曲霉毒素总量项目加严检查。

03 食品添加剂项目

对我国相关企业生产的魔芋爽制品中特丁基对苯二酚、面包类产品中防腐剂项目加严检查。

04 感官检查项目

对辽宁省生产的腌制食品（产品名为腌白菜、榨菜、酸菜的产品）的感官项目加严检查，对我国出口的其他水产品加工品的性状、是否混入异物等项目加严检查。

05 微生物项目

对我国出口的其他水产品加工品的细菌总数、大肠杆菌项目加严检查，对我国出口的畜产品（肉类加工品等）的单增李斯特菌项目加严检查。

PART 04

风险提示

结合2025年我国输韩食品被韩国通报情况，风险提示如下：

1.关注食品添加剂超标问题

超范围、超限量使用食品添加剂居通报的第一位，甜蜜素因被日本通报后韩国会采取连锁反应，导致该项目持续被通报，山梨酸等防腐剂由于韩国不允许在糕点、面包等产品中直接添加使用，需重点关注。建议企业精准制定食品添加剂使用方案，梳理韩国官方要求与我国标准差异，了解出口产品允许使用的食品添加剂种类、最大使用量；严格把控防腐剂、漂白剂等食品添加剂的用量；注意复配食品添加剂总和不要超过限量值。

2.严防农兽药残留超标

农兽药残留超标为韩国通报的第二大问题，涉及多种农兽药残留项目、多类产品。2025年，韩国修订灭多威等114种农药的最大残留限量、齐帕特罗等6种兽药最大残留限量。建议建立供应商审核制度，加强对原料供应商实地检查；制定农兽药使用台账，规范农兽药使用；针对矮壮素、氯氰菊酯、吡唑醚菌酯等2025年度高频检出项目，加强原料抽检频率。

3.严防冷冻食品微生物超标

微生物超标产品多为冷冻水产品、冷冻肉类、冷冻蔬菜等，常见检出项目为细菌总数、大肠杆菌、李斯特菌等。原因主要是生产环节卫生管控不严、储运环节温度失控、人员操作不规范等，建议企业加强生产环节卫生控制及人员与物料的卫生管控。提醒企业冷冻蔬菜在韩国申报时一定要正确申报归类，即食冷冻蔬菜要检测大肠杆菌。

4.关注产品储存情况

食品应在合适温度、湿度下储存，避免引起生鲜产品微生物超标、谷物原料霉变、食品腐败等；油炸食品采用充氮包装，隔绝氧气防止油脂氧化，储存于阴凉、干燥、通风的仓库，避免酸价超标。

阅读 324
